

关于昭化区水源地监控能力建设项目更正的函

经我单位研究决定，现将“昭化区水源地监控能力建设项目(项目编号:N5108012024000031)”作如下更正：

更正内容：

1、原公告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：2024-05-20 10:00:00，更正为：2024-06-03 10:00:00。

原公告的开标时间：2024-05-20 10:00:00，更正为：2024-06-03 10:00:00。

2、原招标文件：第二章第四条第 18 点中“18.4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（实质性要求）”。

更正为：18.4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。

3、原招标文件：第六章 一、技术参数及要求 4、一体化户外微站系统集成序号 6、一体化户外柜(含基础平台及通电)。第 4 条应在系统机柜内部或外部适当的明显位置固定标牌，标牌=应符合 GB/T 13306 规定的要求。

更正为：应在系统机柜内部或外部适当的明显位置固定标牌，标牌应符合《标牌》（GB/T 13306-2011）规定的要求。

4、原招标文件：第六章 一、技术参数及要求 5、户外小屋监测系统集成 序号 1、基站控制管理单元 第 15 条满足《地表水自动监测仪器通信协议技术要求(试行)》文件要求。

更正为：满足《国家地表水自动监测仪器通信协议技术要求》文件要求。

5、原招标文件：第六章 一、技术参数及要求 6、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营服务序号 1、5 个站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营服务 运维单位应严格按照《四川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管理实施细则》、《四川省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四川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要求对 5 个水质自动监测进行维修维护和技术服务。

更正为：运维单位应严格按照《地表水自动监测技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（HJ915-2017）《国家地表水自动监测运维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总站水字（2019）649 号）和我省相关管理办法对 5 个水质自动监测进行维修维护和技术服务。

其他内容不变。

同意
张瑞琴
广元市昭化生态环境局
2024年5月17日

同意
张瑞琴
侯军